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

独立董事周到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 有虑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征集投票权的起止时间: 2022年6月2日至2022年6月6日
- 征集人对所有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同意
- 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 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并根据深圳朗特智能控 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 周到作为征集人, 就公司拟于 2022 年 6 月 8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 会审议股权激励的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政府部门未对本报告书所述内容之真实 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发表任何意见,对本报告书的内容不负有任何责任,任何与 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一、征集人声明

本人周到作为征集人,按照《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 就本公司拟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激励相关议案征集股东委 托投票权而制作并签署本报告书。征集人保证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单独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保证不会利用本次征集投票权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证券欺诈活动。

本次征集投票权行动以无偿方式公开进行,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本次征集行动完全基于征集人作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职责,所发布信息未有虚假、误导性陈述,本征集报告书的履行不会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本公司章程或内部制度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产生冲突。

二、本次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关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2-021)。

三、公司基本情况及本次征集事项

(一) 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enzhen Longtech Smart Control Co.,Ltd.

设立日期: 2003-08-29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黄埔社区南洞东环路正风工业园厂房 3 栋一层至四层

上市日期: 2020-12-02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朗特智能

股票代码: 300916

法定代表人: 欧阳正良

董事会秘书: 赵宝发

公司办公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黄埔社区南洞东环路正风工业园厂房 3 栋一层至四层

邮政编码: 518125

联系电话: 0755-23501350-8301

传真: 0755-23501350

电子信箱: zqb@longtech.cc

(二)征集事项

由征集人针对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审议的如下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00	《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签署日期: 2022年5月18日。

四、征集人基本情况

- (一)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到,基本情况如下: 周到先生,197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 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曾任深圳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中大印刷(中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深圳市义达会计师事务 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等职务。现任京洲联信(深圳)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 董事,深圳市注册税务师协会常务理事,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第六届专家委员 会委员,深圳市罗湖区新阶联副会长,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等。
- (二)征集人目前未因证券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 (三)征集人与其主要直系亲属未就本公司股权有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 其作为本公司独立董事,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之 间以及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五、征集人对征集事项的投票

征集人作为本公司的独立董事,出席了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并对《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投出赞成票。

六、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本次 征集投票权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 (一)征集对象:截止2022年6月1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 (二)征集起止时间: 2022年6月2日至2022年6月6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
- (三)征集方式:采用公开方式在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发布公告进行委托投票权征集行动。

(四)征集程序和步骤

第一步:按本报告书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 第二步: 向征集人委托的公司证券部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 文件,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由公司证券部签收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
- 1、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其应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深 A 证券账户卡(或开户的证券营业部出具的可证明账户持有人身份的文件,例如: 开户确认书、开户申请表等);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提供的所有文件应由法人代表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 2、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深 A 证券账户卡(或开户的证券营业部出具的可证明账户持有人身份的文件,例如:开户确认书、开户申请表等);
- 3、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 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人代表签署 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第三步: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第二步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 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报告 书指定地址送达;采取传真、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方式的,收到时间以公司证券部 收到时间为准。

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为:

收件人: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上寮社区黄埔路 52 号 G 栋

邮政编码: 518125

联系电话: 0755-23501350-8301

公司传真: 0755-23501350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公司聘请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律师将对法人股东和自然人股东提交的前述所列示的文件进行形式审核。经审核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将由见证律师提交征集人。

- (五)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审核全部满足以下条件的授权委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 1、已按本报告书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 3、股东已按本报告书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 (六)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委托给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
- (七)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 出席会议。
- (八) 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的, 征集人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 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 权委托自动失效;
-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登记并出席会议, 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 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 反对、弃权中选其一项,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 无效。

特此公告。

征集人:周到 2022年5月18日

附件: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全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在现场会议报到登记之前,本人/本公司有权随时按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 权报告书确定的程序撤回本授权委托书项下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或对本授权委 托书内容进行修改。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周到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征集投票权事项的投票意见如下:

议案编码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该列以 打勾表 示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 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 相关事宜的议案》	V			
说明	 1、各选项中,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 2、若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指示,被委托人(有权□无权□)代表本人进行表决。(注:请委托人在权限的选项处打"√"。若委托人未进行选择,则视为代理人无权代表委托人就该等议案进行表决。) 3、《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需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股东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股东证券账户号:
委托人联系方式: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 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 权报告书》之签字页)

征集人周到(签名)

2022年5月18日